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工 公告编号:2025-01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二、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四、备查文件

五、备查地点

六、备查期限

七、备查内容

八、备查方式

九、备查地点

十、备查期限

十一、备查内容

十二、备查方式

十三、备查地点

十四、备查期限

十五、备查内容

十六、备查方式

十七、备查地点

十八、备查期限

十九、备查内容

二十、备查方式

二十一、备查地点

二十二、备查期限

二十三、备查内容

二十四、备查方式

二十五、备查地点

二十六、备查期限

二十七、备查内容

二十八、备查方式

二十九、备查地点

三十、备查期限

三十一、备查内容

三十二、备查方式

三十三、备查地点

三十四、备查期限

三十五、备查内容

三十六、备查方式

三十七、备查地点

三十八、备查期限

三十九、备查内容

四十、备查方式

四十一、备查地点

四十二、备查期限

四十三、备查内容

四十四、备查方式

四十五、备查地点

四十六、备查期限

四十七、备查内容

四十八、备查方式

四十九、备查地点

五十、备查期限

五十一、备查内容

五十二、备查方式

五十三、备查地点

五十四、备查期限

五十五、备查内容

五十六、备查方式

五十七、备查地点

五十八、备查期限

五十九、备查内容

六十、备查方式

六十一、备查地点

六十二、备查期限

六十三、备查内容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加大研发投入、项目建设、设备购置、生产经营发展等方面,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抵御风险的能力。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五)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提供便利措施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中小股东可参与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投票表决。

同时,公司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交流机制,中小股东可以通过投资者热线、邮箱、传真、上证E互动、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建议。

公司也将重视市值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履行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利润分配政策,从当前与长远两个方面兼顾股东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同意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公司持续发展等方面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股东权益保护等因素,不会对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工 公告编号:2025-017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32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于2024年11月2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595,000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发行价格为11.2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1,217,5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34,273,053.00元(含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6,944,497.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账号:115120129300000378)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24,720,154.08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224,342.9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14483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523,275,246.27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其他发行费用尚余人民币10,949,022.00元未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概述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协议以及该管理制度,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先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先锋”)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及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签署日期, 签署方, 协议名称

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附证券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资管公司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但金融类投资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地人,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且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公司可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3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并在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88.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363.6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053.1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310.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于2023年5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会字〔2023〕17026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3年6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推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投入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类型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衍生品投资、证券投资及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本次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投资产品类型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管理 1、资金管理: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3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并在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88.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363.6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053.1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310.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于2023年5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会字〔2023〕17026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3年6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推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投入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类型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衍生品投资、证券投资及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本次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投资产品类型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管理 1、资金管理: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3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并在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88.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363.6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053.1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310.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于2023年5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会字〔2023〕17026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3年6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推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投入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类型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衍生品投资、证券投资及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本次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投资产品类型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管理 1、资金管理: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3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并在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88.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363.6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053.1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310.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于2023年5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会字〔2023〕17026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3年6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按照既定计划积极推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投入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类型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衍生品投资、证券投资及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本次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投资产品类型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管理 1、资金管理: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3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并在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88.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363.6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053.1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310.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于2023年5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会字〔2023〕17026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3年6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日期, 内容, 备注

以上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年末余额(人民币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73,573,966.42元,公司以自筹资金累计支付发行费用5,139,588.04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元), 已预先投入金额(元)

注: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73,573,966.42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5,139,588.04元,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78,713,554.4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的《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00元(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存款、理财产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12,224,342.92元,小于《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先锋精工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先锋精工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2024年度,先锋精工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所述,先锋精工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募集资金净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42,908,846.45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 142,908,846.45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比例: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见本专项报告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专项报告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Table with 10 columns: 变更后项目, 对应的项目, 变更后项目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占承诺投入金额的比例,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是否发生变更, 是否可行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5-00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